

台灣區雜糧發展基金會 提供

懷孕母豬也要節食啦！

談適當的飼養方式——陳光雄

懷孕母豬需要適當的營養，供母體增重，使哺乳時能充分發揮泌乳功能，以供胎兒生長發育所需。但懷孕期若給予過多營養，則又往往使母豬過於肥胖。

母豬過胖胎兒少

很多研究報告指出，給予母豬過多的熱能，會導致母豬肥胖，使胚胎的早期死亡率增加，以致分娩頭數減少。又因初生仔豬體重太大，分娩時難產的百分率增加。尤其是新母豬，因母體骨盤發育未完全，胎兒過大更易引起難產，造成許多母豬和仔豬的損失。

此外，母豬過於肥胖的結果，其他繁殖障礙的疾病也會增加，例如母豬不發情、發情不正常、受胎率低等。

高蛋白飼料較佳

餵給懷孕母豬很低蛋白質或不含蛋白質的飼料，雖然母豬能抽取本身肌肉組織所含的蛋白質，以供胎兒生長，但所生的仔豬，體重小，活力差，不容易飼養。同時，母豬長期營養不良，會變成過瘦母豬症，使母豬泌乳功能不良，最後導致不發情，而被淘汰。

依肥瘦程度給料

懷孕母豬的飼料要點，就是應依母豬的肥瘦程度而增減。至於懷孕期間給予母豬飼料的方式，則對繁殖性能沒有顯著的影響。

英國學者曾做過1個試驗，母豬懷孕期總共給予213公斤飼料，但分4種不同方式給料：(1)每頭每天給料1.9公斤，(2)懷孕前期每天給料1.4公斤，遞增到懷孕後期2.5公斤，(3)懷孕前期每天給料2.5公斤，後

期1.8公斤，(4)前期和後期給料2.5公斤，中期1.4公斤。

由以上試驗連續3胎次，分析所得結果，無論母體增重、仔豬出生頭數、初生仔豬體重、6周齡仔豬斷奶頭數和體重，各組之間均無顯著差異。

前期較少後期多

但是依胚胎發育和胎兒生長所需要的營養而言，懷孕前期給予較少飼料，後期給予較多飼料較為合理。因為懷孕80天以後，胎兒生長快速，需要較多的營養供其生長。

在本省氣候環境下，母豬餵以玉米、大豆粉飼糧的標準，懷孕前期是1.7~1.8公斤，懷孕後期是2.4~2.5公斤。整個懷孕期，母豬增重以30~40公斤最適當，並維持每1生產胎次母體增重15公斤左右的原則。

瘦老母豬較多

總而言之，飼養懷孕母豬，應依母豬肥瘦程度而機動調整飼料給予量，肥胖母豬應給予較少飼料，但應注意充分供應母豬所需要的維生素。瘦母豬應增加飼料給予量，老母豬體重較大，也需要較多的飼料。冬天氣候較冷，也需要略為增加飼料量。

